

监管快讯

监管洞察



2020年7月

后疫情时代的ESG焦点演变

要点

- 在新型冠状病毒肺炎 (COVID-19) 爆发并不断扩散的背景下，投资者、公共政策制定者和客户对环境、社会及管治 (ESG) 的关注度不断提升，对企业的ESG披露预期也持续增强。
- 随着ESG投资的加速升温，投资者对ESG相关披露和数据的要求水涨船高；然而，目前企业仅对相关ESG信息进行自愿披露，加上缺乏通用的定义、措施、标准，以及模型与数据，所披露信息于投资者而言作用十分有限。
- 在后疫情时代背景下，社会因素（包括工作场所安全和客户互动）与环境因素（例如气候变化）的重要性与日俱增。
- 美国监管者正考虑采取措施处理相关ESG问题，但尚未推行针对ESG的具体监管要求。

本则监管快讯旨在对毕马威于2020年1月份发布的2020 [监管快讯 | ESG焦点](#)作出补充。

自2015年以来的美国开放型和指数股票型ESG基金总数实现了近两倍增长。2020年前四个月，ESG投资基金较往年同期不止翻一番，且同期内逾七成自定义为“可持续股票”型ESG基金业绩表现远超跨资产类别的其他基金。（《华尔街日报》2020年5月12日刊）此外，可持续股票型ESG基金的业绩持续走强至第二季度。（《晨星报》2020年7月8日刊）

在投资者、雇员、客户和公众不断施压下，各大企业承诺将遵循ESG策略，并重点关注化石燃料和气候变化等环境因素。然而，COVID-19的爆发使得ESG焦点发生了转移，利益相关者转而关注社会因素，包括工作场所安全、员工身心健康、工作安全、数据隐私、客户互动、

供应链管理、社区投资，以及企业领导能力与创新。COVID-19对健康和经济造成的大规模冲击使得ESG演变为可使企业（包括金融服务企业）面临重大声誉风险的社会焦点。

为解决ESG相关问题，美国金融服务监管机构和公共政策制定者实施了大量行动和措施，所涉及主要内容如下：

投资与披露

在COVID-19后疫情背景下，资产管理公司表示他们将与投资者一起发掘相关指标，以衡量企业在动荡时局中表现出的领导与决策能力；董事会领导水平与问责能力；对ESG倡议相关任务/沟通的调整能力；以及应对重大未

知事件的应变、防范能力。美国金融服务监管机构对此持谨慎态度，表示公共政策制定者应当采取措施处理气候变化等ESG相关问题。

美国证券交易委员会（SEC）：

— 公开表示：

- 采用单一的“评级”或“评分”制度对环境、社会及治理问题进行分析可能导致“评价过度且有失准确”，无益于有效的投资分析，因此可能降低相关披露的有效性，例如造成投资者理解困难（点击[此处](#)及[此处](#)查看SEC主席Clayton的评论）
- 基于原则的SEC架构要求企业披露所有重大信息（包括与ESG因素相关的信息），但同时允许各企业量体裁衣，进行针对性披露，以提高所披露信息对投资者的有用性（点击[此处](#)和[此处](#)分别查看SEC委员Roisman和Peirce的评论）
- 在资产管理机构的监管方面，ESG披露范围仍有扩大的空间，可囊括基金的目标、限制、策略和持仓如何体现“ESG”、“环保”和“可持续”等术语；在选择一家投资组合企业时环境、社会和管治各因素的相对权重；以及ESG目标是否优先于经济回报等其他被视为于投资者有所裨益的“重大”披露（点击[此处](#)查看SEC委员Roisman的评论）。

— 正式发布《基金命名规则》之[征求意见稿](#)。意见稿规定，一般情况下，如果某只基金名称涉及了某一特定类型的投资、行业或投资地域范围，则该基金须在上述投资、行业或地域投入至少80%的所持资产。针对“ESG”，SEC就以下内容征求意见：

- 《基金命名规则》是否适用于反映投资定性特征的术语，例如“ESG”和“可持续”
- 术语“ESG”是否蕴含某种策略或某类投资
- SEC是否需要针对何时将一项投资归入ESG或可持续范畴制定具体要求
- ESG基金选择的投资是否需要满足环境、社会及管治三大因素

— 发布关键绩效指标及其他度量指标相关[指引](#)。在企

业选择披露ESG指标方面，SEC要求企业披露所有相关重大信息，以提供足够清晰的指标背景，避免误导投资者，包括：

- 指标的清晰定义及其计算方法
 - 就该项指标对投资者的有用性作出的声明
 - 就管理层如何使用该指标进行业绩管理或监控作出的声明
 - 基础估计或假设，如适用。
- 接受投资者顾问委员会的[建议](#)，制定基于原则的架构，促使发行人提供涉及ESG因素的“重大、可比、一致且有助于决策的信息”，协助投资者作出投资和表决决策。投资者顾问委员会进一步提议，在其他司法辖区向美国发行人和投资者施加披露要求之前，SEC应当掌握美国资本市场的ESG披露控制权。
- 对美国政府问责局（GAO）发布的ESG披露和意见[报告](#)予以置评并强调其重要性。该报告调查了32家公开上市企业，涉及八大行业，并构思了若干政策方案，涉及具体的监管条例、ESG监管架构的签署、解释性裁决、行业发展架构和证券交易所上市要求。

美国劳工部：

- [拟议](#)对其颁布的[《投资义务条例》](#)作出修订，以明确规定受《雇员退休收入保障法案》（ERISA）约束的退休计划受托人不得牺牲财务业绩/投资回报来完成其抵押或社会目标，并就ESG投资的信托义务和文档记录提出更加严格的要求。

其他关注事项

为处理ESG问题，联邦金融服务机构还采取了其他行动，包括：

- 审阅金融服务实体的COVID-19大流行应变计划，包括为保障员工健康与安全，提供客户支持并确保关键业务的持续运营作出的准备工作（点击[此处](#)和[此处](#)分别查看毕马威监管快讯和《十大主要监管挑战》）。

- 在适用《新冠病毒援助、救济和经济安全法案》（CARES法案）的某些情形中，实施宽限计划并选择性地放松监管要求，为客户和投资者以及社区提供援助与支持。
- 增加**敏感性分析**环节，选取能“可靠反映”COVID-19危机的可替代场景与调整数据进行测试，从而推动美联储（FRB）2020年大型金融机构压力测试工作的进行。然而，美联储表示与气候相关的压力测试和涉及ESG的风险权重不在其“近期”关注的范围内。
- **概述**与气候变化相关的新风险正以何种方式影响着金融机构的风险管理实务，例如管治、风险识别与管理、场景分析和透明度方面的变化。监管机构“可以且应当”实施监管措施，确保金融机构做好充分准备，顽强应对各类相关风险，例如气候相关事件招致的风险。然而，监管机构并不提倡，亦不提供追求某一特定政策结果的激励措施。

行业行动

社会各行业对ESG的关注度正在持续提升。尽管已实施的具体监管要求十分有限，美国金融服务企业近来纷纷独立发表公开声明：

- 加入金融稳定委员会（FSB）设立的气候变化相关财务信息披露工作组并在此架构下开始进行披露
- 致力于通过各自的信贷投资组合衡量并披露所资助项目的温室气体排放量

- 承诺为可持续能源生产项目提供财务支持，并不再资助碳排放量大的能源项目

积极开展各类社会活动，以改善社会健康状况并促进社会经济发展，包括致力于COVID-19药物和疫苗的研制与生产。

更多详情，请联系：

Amy Matsuo

咨询服务主管，监管洞察业务美国负责人
amatsuo@kpmg.com

Katherine Blue

主管，可持续发展服务美国负责人
kblue@kpmg.com

Jitendra Sharma

主管，金融服务美洲地区咨询负责人，风险咨询业务全球负责人
jitendrasharma@kpmg.com

Joseph Hargrove

金融服务主管和全球税务负责人
jhargrove@kpmg.com

Peter Torrente

合伙人，银行与资本市场业务美国负责人
ptorrente@kpmg.com

Ed Chanda

合伙人，保险业务美国负责人
echanda@kpmg.com

Amy Matsuo

主管和美国负责人

监管洞察

电话：919-664-7302

电邮：amatsuo@kpmg.com

作者：

Amy Matsuo，主管和监管洞察业务美国负责人

Karen Staines，监管洞察业务总监

kpmg.com/cn/socialmedia



如需获取毕马威中国各办公室信息，请扫描二维码或登陆我们的网站：
<https://home.kpmg.com/cn/en/home/about/offices.html>

本报告所载资料仅供一般参考用，并非针对任何个人或团体的个别情况而提供。虽然本所已致力提供准确和及时的资料，但本所不能保证这些资料在阁下收取时或日后仍然准确。任何人士不应在没有详细考虑相关的情况及获取适当的专业意见下依据所载资料行事。

本刊物经 KPMG LLP（一家位于美国特拉华州的有限责任公司）授权翻译。已获得原作者（及成员所）授权。

本刊物为KPMG LLP（一家位于美国特拉华州的有限责任公司）所发布的英文原文“Evolving focus on ESG post-COVID-19”（“原文刊物”）的中文译本。如本中文译本的字词含义与其原文刊物不一致，应以原文刊物为准。

©2020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中国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毕马威企业咨询(中国)有限公司 — 中国有限责任公司，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 — 澳门合伙制事务所及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 — 香港合伙制事务所，均是与美国私营担保有限公司 — 毕马威国际有限公司(“毕马威国际”)相关联的独立成员所全球性组织中的成员。版权所有，不得转载。

毕马威的名称和标识均属于毕马威国际的注册商标或商标。